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14-080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1.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上刊登了《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及修改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现场会议时间为2014年9月11日上午14点，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4年9月1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11日下午15:00。

1. 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议案享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计7人，代表公司股份132,476,582股，占北斗星通总股本的56.4668%。
2.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予以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共计33名，代表公司股份81,605股，占北斗星通总股本的0.3455%。
董事周福顺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现场会议，公司董事会推选董事李建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及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按照会议议程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审议表决结果如下(其中股东李建峰先生持有15,069,600股回避表决了第2、3、5、6、9、10、11项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133,285,6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逐项审议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 本次交易的总体方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2 本次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3 本次交易的标的股权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4 本次交易价格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5 本次发行的锁定期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6 募集配套资金的用途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7 评估基准日至实际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8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9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0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1 定价依据及发行价格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2 发行数量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3 募集资金的用途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4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5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6 上市地点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2.17 公司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3、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同意 133,285,6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5、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11日

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6、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7、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同意 133,285,6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同意 133,285,6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9%；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1%。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9、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其评估定价公允性之意见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10、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11、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118,216,0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987%；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1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
同意 5,217,5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99.9713%；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000%；
反对 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的 0.028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认为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深信泰丰 公告编号:2014-45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信泰丰
股票代码:00003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重庆两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110号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110号
联系电话:023-8987209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九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解释：

释义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两江	指	重庆两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深信泰丰、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重庆两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通讯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路110号

3.法定代表人:姜欣

4.注册资本:2亿元

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500000000008588

6.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79587181-0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利用自有资金从事基础设施项目、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城市市政项目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营期限:长期

10.股东:重庆通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11.税务登记证号码:500103795871810

12.联系电话:023-8987520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住权
姜欣	男	董事长	中国	重庆	否
吴际	男	董事	中国	重庆	否
覃晓娟	男	董事	中国	重庆	否

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基于重庆两江整体战略需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所持的信深泰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在合适的市场时机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继续减持深信泰丰股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深信泰丰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前持有深信泰丰30,500,000股股份,占深信泰丰总股本的8.5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深信泰丰17,816,095股股份,占深信泰丰

总股本的4.98%。

二、权益变动方式
2009年10月26日重庆两江竞获得上市公司股票30,5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8.52%；2010年4月22日,上市公司实施重整计划,要求全体限售流通股股东为重庆两江让渡所持有的限售总股本的15%,由此重庆两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被动缩减为25,925,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7.24%。

2010年11月4日至2014年9月10日,重庆两江通过深交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票8,108,9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27%,成交均价为7.27元。

本次减持后重庆两江还持有深信泰丰17,816,095股股份,占深信泰丰总股本的4.98%,不再是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第四章所述权益变动外,本公司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未通过深交所买卖深信泰丰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两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欣
日期:二〇一四年九月十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深信泰丰
股票代码	00003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重庆两江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重庆市渝中区上清寺110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情况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大股东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